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112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1號
聯絡人：葉秉達
電話：02-28961000#3643
電子信箱：mhyeh@academic.tnua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8日
發文字號：北藝大師培字第11010031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0學術研討會實施計畫書（1101003122-0-0.pdf）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0年「藝術教育的翻轉與創新教學」學術研討會徵稿，敬請惠予公告，並鼓勵所屬學校師生踴躍賜稿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110年辦理「藝術教育的翻轉與創新教學」學術研討會，以「新課綱的變革與因應」和「藝術教育翻轉與創新」為兩大重要命題，研發藝術相關創新教學課程、教材教法、學習評量；調查分析各教育階段學生美感素養的表現與問題，結合教學案例分享與資源等途徑，推動藝術教育的實踐與創新，並符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計畫，五育均衡發展之教育理念落實美育。
- 二、旨揭研討會訂於110年11月16日(星期二)於本校研究大樓2樓國際會議廳舉行（112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1號）。
- 三、徵稿說明：
 - (一)本次研討會先進行論文摘要審查，審查通過後再提交論文全文。
 - (二)徵稿對象：全國各級學校教師及藝術教育相關領域研究

者。

(三)論文摘要截稿日期：110年10月1日(星期五)。

(四)摘要審查結果公布：110年10月5日(星期二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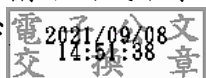
(五)論文全文截止日期：110年11月5日(星期五)。

四、相關徵稿辦法請參閱附件，或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網站瀏覽下載(<http://education.tnua.edu.tw>)。

五、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電洽02-2896-1000轉3643或電郵
mhyeh@academic.tnua.edu.tw 葉秉達專員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土城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五峰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佳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光榮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頭前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江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深坑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崇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大觀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多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瑞芳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板橋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安溪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芝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二重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八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平溪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育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淡水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正德國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萬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格致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師資培育中心



校長 陳愷璜